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新裕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充分讨论，审慎表决，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而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科瑞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5日